

日期：
便簽 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 速別：最速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- 一、文陳閱後公告計畫實施要點於本校及組網頁，並請欲申請計畫之主持人，留意補助單位公告公開徵求相關資訊。
- 二、本案如需申請配合款，申請前請向研發處學術發展組申請與詢問。
- 三、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行政 趙芷瑋 1123 辦事員 1514 副教授 江信毅 1123 兼組長 2300 秘書 李玉玲 1124 0850	研發處學術組擬辦： 一、請於計畫研提前加會本組，俾利自籌款經費匡列。 二、申請案如獲補助，得依本校「執行政府計畫配合款作業要點」並檢附相關文件(含補助機關明載須提撥配合款之條文或規定)於期限內線上填送申請。經本組學術經費審查會議核定後始提撥校配合款 行政 柯姿伶 1124 辦事員 1024 教授 蔣恩沛 1125 兼組長 1250	配合款部分請依學術組意見辦理，公告時請提醒 代為決行 教授兼 宋振銘 1125 研究發展長 1314



裝
訂
線

